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戴志安

電話：06-2991111#7718

傳真：06-2982786

電子信箱：chiha0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100900855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府110年8月5日府地劃字第1100900855A號公告影本、臺南市第十二期怡中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反對意見表

主旨：為辦理臺南市第十二期怡中市地重劃區，茲定於110年9月8日下午3時及同日下午7時30分於臺南市安南區梅花里活動中心（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一段557巷25號）舉行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共計2場，說明重劃意旨及計畫要點，請擇一場次撥冗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臺南市第十二期怡中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業經內政部110年7月28日台內地字第1100037193號函核定，並經本府110年8月5日府地劃字第1100900855A號公告，並定於110年8月23日起至110年9月22日止公告30日。
- 二、臺端為本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，請於公告期間駕臨公告地點（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9樓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）閱覽公告及有關圖冊。
- 三、依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6條規定，臺端如有反對意見時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敘明反對理由及詳細內容向本府提出，並應載明姓名、住址、土地坐落、面積並簽名或蓋章。
- 四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0月7月23日發佈之新聞稿，集會活動人數上限室內50人，爰本次說明會予以分流管制，請擇一場次參加，另為管控人數，請先行來電告知承辦人欲參

加之場次。

五、因應肺炎疫情，請與會者說明會期間全程戴口罩，並於入口量測體溫，禁止有發燒（額溫 $\geq 37^{\circ}\text{C}$ 、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）或急性呼吸道感染症者入場。

正本：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臺南辦事處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

副本：本府地政局陳專門委員啓正（主持人）、內政部地政司、郭議長信良、林副議長炳利、王議員錦德、李議員中岑、郭議員清華、黃議員麗招、臺南市安南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安南區原佃里辦公處、臺南市安南區頂安里辦公處、臺南市安南地政事務所、本府地政局局長室、本府地政局開發工程科、本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、鉅識測繪科技有限公司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、會、局主管決行